

川政办发〔2021〕3号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区政府办公室领导成员 及协助区长人员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部门，
区属事业单位：

现将区政府办公室领导成员及协助区长人员工作分工公布
如下：

刘鹏飞同志协助周婷区长工作，负责处理区政府机关日常工作；主持区政府办公室（区大数据局、区机关事务管理局）全面工作；负责人事、财务工作。

分管人事科、财务科。

周德刚同志协助郭亦华副区长工作；协助刘鹏飞同志负责区政府办公室日常工作；负责大数据、政务公开、政府职能转变、政策法规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大数据信息服务中心、大数据科、政策法规科、政府职能转变协调科、政务公开办公室。

宋传永同志协助孙鲁岷副区长工作；负责政府督查、市民投诉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督查室、市民投诉中心。

董忠山同志负责办公用房、公务用车、公共机构节能、人民会堂、机关物业绿化、机关保卫、机关食堂、机关文印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、机关事务科。

司强同志协助李建华副区长工作；协助刘鹏飞同志负责人事工作；负责区政府常务会和党组会的会议纪要审核、区政府党组和办公室党组的党建、办公室综合文字、调查研究、工会、组织、纪检、招商引资、老干部、打私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区政府调查研究中心、党总支、工会、秘书三科、打私科。

沈圣慧同志挂职岭子镇党委副书记。

秦宝彬同志负责综合文字、公文处理、文件审核、档案管理、机要保密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秘书一科、秘书二科、文秘科。

沈程刚同志负责政务活动、会务、接待、值班、信息等方面的工作。

分管综合科、信息科。

李利同志协助李庭副区长工作；负责扶贫等方面的工作。

陈义同志协助焦鹏生副区长工作；负责宣传、精神文明等方面的工作。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8日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，区人大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。

淄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9月8日印发
